

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杭州市富阳区东吴小学）（单位名称）的（杭州市富阳区东吴小学 2025 年度暑期教职工疗休养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（或者：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标的名称（即采购需求清单中的名称）	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	承建（承接）企业（企业名称）	从业人员（人）	营业收入（万元）	资产总额（万元）	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杭州市富阳区东吴小学 2025 年度暑期教职工疗休养采购项目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杭州市中国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	132	38762.73	6510.62	小型企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全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杭州市中国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16 日

注：

1、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②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“标的名称”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“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”的指引，逐一填写，不得缺漏。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填写标的、行业错误或者未填写标的、行业的，声明函无效。③▲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填写企



业类型错误或者未填写企业类型的，投标无效。

2. 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格式详见附件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；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3. 行业划型标准为：

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。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，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，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证明材料

[注册](#) | [登录](#) | [使用须知](#)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[首页](#) | [我要查政策](#) | [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](#) | [我要学知识](#) | [我去专题找服务](#)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杭州市中国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30100143103293M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1994年05月16日	行业	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 政府网站
找错